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福州街15號

聯絡人/聯絡電話：陳麗欸 (02)23680816#2
45

電子郵件：lkchen@moea.gov.tw

傳 真：(02)23673883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企字第104005267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0010769.tif、104GE00352_1_060928565263.doc、104GE00352_2_060928565263.docx(104B000557_1_110929437429.tif、104B000557_2_110929437429.doc、104B000557_3_110929437429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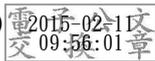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中小企業增僱員工薪資費用加成減除辦法」，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04年2月6日以院臺經字第1040122674號令訂定發布，敬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4年2月6日院臺經字第104012267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「中小企業增僱員工薪資費用加成減除辦法」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青年創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經濟部中區聯合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南區聯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本處各組室(均含附件)



部長 鄧 振 中



1040027172